

关于召开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 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

各专业班级：

经院党委研究同意，并报校团委批准，院定于11月26日起
至27日召开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（以
下简称“学代会”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会的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坚持人民至上，坚持自信自立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坚持胸怀天下，坚持统一战线，坚持系统观念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高质量发展，坚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，坚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，坚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，坚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。

二、大会的主要任务

（一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。

（二）听取和审议工商管理学院学生会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

- (三) 讨论修改《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学生会章程》；
- (四) 开展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提案工作；
- (五) 选举产生工商管理学院第三届学生会；
- (六) 选举产生工商管理学院第三届学生会主席团成员。

二、大会的总体安排

- (一) 时间：11月26日至11月27日（日程安排见附件）
- (二) 地点：求实楼报告厅
- (三) 参会人员：全体学代会代表，特邀代表、嘉宾和列席人员另行通知。

四、总体要求

(一) **加强领导，精心组织。**各专业班级要高度重视，根据院团委的统一部署，精心组织、周密安排，认真做好大会各项工作。要迅速组织“学代会”代表校学生会会议，做好校学生会的工作，做好校学生会的工作。各代表团要认真组织会议代表参与会议的各项活动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学习、讨论、审议会议文件，为我院学生会改革发展献计献策。

(二) **注重宣传，营造氛围。**各专业班级要充分利用报刊、网络、微博、微信等媒体，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为“学代会”的召开营造良好的氛围，在全院团员青年中形成凝心聚力谋发展、奋发进取勇担当的良好氛围。“学代会”召开后，以学习贯彻本次“学代会”精神为主题，开展学习教育等系列活动，把本次“学代会”精神落实到各项实际工作中去。

(三) 统筹兼顾，扎实工作。为切实做好学代会的各项筹备工作，各级团学组织要认真处理好学代会筹备工作与日常工作的关系，合理安排各项学习和工作任务，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主人翁意识，以崭新的精神风貌和出色的工作业绩，确保“学代会”顺利召开。

其它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！

附件：

《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日程》

(此文件主动公开)

共青团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



巢湖学院工商管理学院



2022年11月17日